

证券代码：000923

证券简称：河钢资源

公告编号：2021-37

河钢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提前归还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河钢资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0年7月23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及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继续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2,400万美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2020年7月23日起至2021年7月22日止），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主要用于四联香港铁矿石贸易主营业务，增加铁矿石产品市场竞争力和盈利能力。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7月24日披露于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50）。

2021年7月2日，公司已将补充流动资金的2,400万美元募集资金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本次归还后，公司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上述事项已及时通知了独立财务顾问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特此公告

河钢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七月二日